



旷古赤水河 传世黔台酒

电话:86-021-63152788 网址:www.qiantai.com (广告)



回首往事,我理解了出嫁前父亲说过的一些话,物质生活谁也离不开,但适可而止就行,文化、精神生活的丰盈,像一束光,可以照亮生活,人才活得有意义。

◆**离开学校**,我即去了镇集体企业上班。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,这是最好的选择。因为那时考上大学的比例太少了。我们这一代人在当时社会环境下,学业成绩普遍不佳,但不得不说即便回到村庄务农,一个高中毕业生的底子毕竟还在,与那些未上过学或仅仅读过二三年书的祖、父辈是不同的。不管在何种生活之中,平常爱看书看报的习惯,还是影响着下一代人。

当时在乡村的读书人往往被称为“老先生”,一些民俗民风、传统文化的传承,离不开这批“老先生”。

在谈恋爱选择对象时,我感受特别深。我父亲在那个艰苦的年代,读完初中不久后招工进了电力系统的单位,倒成了终身职业。那时工资低,尤其有了一大群孩子后,一家人的生活还是相当窘迫。有亲戚或熟人为我介绍过几个对象,有的家庭有楼房,出行有摩托车,会木匠手艺,去干活有烟酒招待;也有的家里搞些副业,本人在企业当工人,或者他的家人在村里当个小干部,听起来条件确实不错。起初,我跟着介绍人去相过几次亲,聊上几句,问对方闲下来做些什么?对方回答倒坦率,乡下嘛,空闲就打牌、喝酒、吹牛皮,家务都是娘和妹妹做……我听后挺不悦的。

那时候,我心里有比较了,我哥哥在企业工作,下班后他钻研电机修理技术,捧着砖头厚的书本学习,几年下来,从零部件采购、绕线圈、组装、测试,最后一台电动机运转了。我哥哥谈女朋友,对方看中了他的好学,就成功结婚了。

◆**有一次**,我的叔伯姐姐给我介绍对象,是她同一个单位的人,在办公室做文秘工作,高个子,戴眼镜,平常喜欢看书,还能写些小文章。家里有四间大平瓦房子,父母住两间,余下两间是结婚用房。若论经济条件,甚至一般都算不上。

我父亲叮嘱,别挑花了眼,一个人善于学习,是最大的财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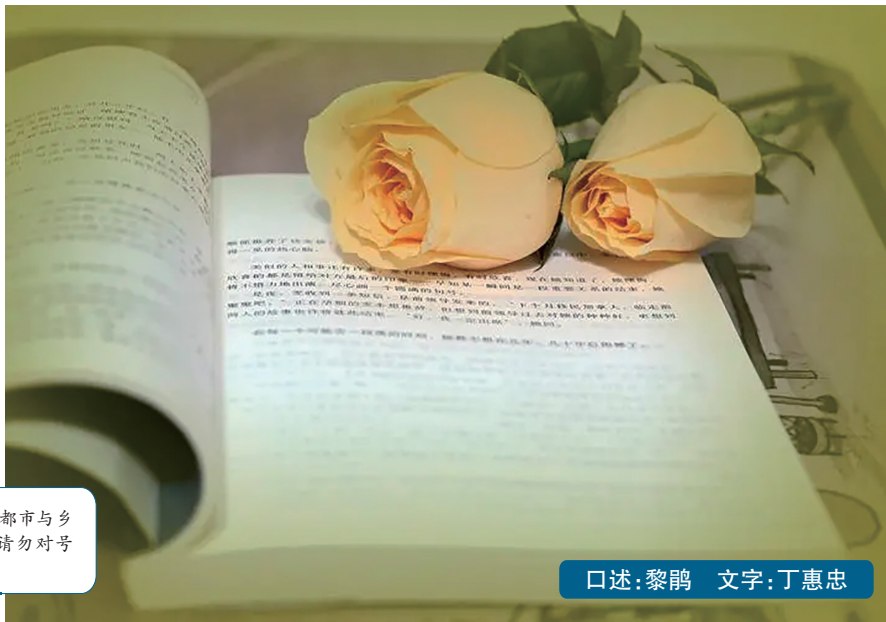
于是,我同意先看看人接触一下。过了几天,介绍人约我们在各自上班必经的十字路口见面。我先到一会儿,刚与介绍人打招呼,前面就有个小伙子骑自行车驶来,上衣穿一件旧西装,急吼吼刹住车。可能是匆匆忙忙赶路,人从自行车下来,一只裤脚管下口十多公分线缝撕开了,两片布一扇一扇,我不由得哧一声笑。叔伯姐姐用手臂碰我,提醒我矜持一点。他说些什么话,我想不起来了,都是介绍人在跟他说。五分钟时间分手,一个向西,一个向北去上班了。

隔一个星期,正好是休息日,他约我去镇上看电影。可那天正巧没有放映,就在小镇找个地方坐下聊聊。从谈话中,我知道他对文学很感兴趣,家里订了几份报纸和杂志。我那时像多数女孩子一样挺喜欢看琼瑶的言情小说,以及爱看越剧和沪剧的节目。但我觉得自己与他在文化生活上的追求不一样,不过我一点不排斥他对文学的热爱,从某种意义上说,我看中他的正是这种执着。

后来,我的父母亲邀请他来家里吃顿饭。这是他作为我的男朋友第一次上门,自然拘束得很,不言不语。他告诉我说,突然地,面对我的父亲这个大块头、阔脸堂又健壮的中年汉子,像是从外国文学作品中走来的搏击海浪的渔夫,他如一尾稚嫩的小鱼岂敢悠哉。那天刚坐定,我父亲对他说,介绍人讲你业余时间喜欢看书和写作,年轻人就要有点追求嘛。同时,又说自己也喜欢读书看报,养成爱读书的习惯对工作有帮助。我悄悄地观察男朋友,片刻工夫,他首次登门的顾虑仿佛一扫而空,气氛自然变得融洽了。那是上世纪八十年代,遍地都是文学青年,国内作家写书出版逐步恢复正常,我们当时

情事

倾诉与聆听,都市与乡村的情感故事。请勿对号入座。(图文无关)



口述:黎鹃 文字:丁惠忠

书香美 人生美

阅读最多的是十九世纪外国文学翻译作品,难怪他将准岳父与外国小说人物联想在一起。

接着,是男朋友家回请我。路途不是太远,从我家向东骑自行车20多分钟,同属一个镇,只是有点偏僻。那个时代大多数人家居住条件、生活水平都差不多,但第一次走进男朋友家,见到已造了多年的四间房子,里面一些旧家具,尤其是他住的靠西边的房间,一张老式木床,床前一张四方台子,一把椅子,感觉空荡荡的。唯一引起我注意的是,台子上堆满各种书籍、报纸、杂志,墙角边几只蛇皮袋子装满书籍。由此,我知道了他之前在一份报刊上已经发表了22篇散文、小小说等文章,心里还是蛮高兴的。

从男朋友家回去后,我跟父母亲说了他家除了书,穷兮兮的。我父亲反而笑呵呵地说,你懂啥,这叫传递书香,润泽心灵,等将来有了孩子,你就明白了。

一年以后,我嫁给了这个男人。陪嫁,有一只特别惹眼的大书橱,以及写字台,老公的书不再东一堆西一捆了。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,我们家造了两层楼房,楼上主卧旁边一间三十多平方米房间作书房,有了早期的一台286电脑,喷墨打印机。女儿那时读小学,在次卧室墙壁处也专门做了书柜,安排了写字台,需要看什么书就到大书橱里挑选。在那个时期,我和老公白天上班,女儿上学读书,晚上用完餐,我们一家三口在一个楼层分三处做各自的事情。老公在书房阅读或写作,女儿在自己的房间做作业,有时听到女儿跟她的爸爸交流作文的事。我待在卧室看看电视,也读一些热门类书籍和杂志。

随着女儿初中毕业考取了重点高中,离家远,家里冷清了,但时不时地有好消息传来。她考取大学,读完了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本科和硕士。中学期间,有散文作品陆续在《文汇报》笔会副刊、《惠州日报》文艺副刊、《上海中学生报》、《学生导报》、《家庭教育时报》、《党史信息报》、《当代学生》等报纸杂志发表。尤其在高中时,获第一届全国“叶圣陶杯”新作文联赛一等奖;上海市“高之杯”千校作文联赛一等奖;沪、港、澳、新加坡四地征文优秀奖。大学期间,在《华东师范大学报》《新民晚报·夜光杯》《东江文学》等发表了诸多作品。而我的老公创作发表了颇多散文、小说、报告文学等作品,出版了多部著作,成为一名作家。

◆**回首往事**,我理解了出嫁前父亲说过的一些话,物质生活谁也离不开,但适可而止就行,文化、精神生活的丰盈,像一束光,可以照亮生活,人才活得有意义。

时光匆匆的脚步,谁留得住?眨眼之间,我的父亲在电力系统早已退休了,但他爱阅读几乎到了痴迷的程度。他每年要订阅许多报纸,他爱听投递员骑着自行车

送报来的打铃声,后来改骑摩托车的喇叭声,现在又骑电瓶车,是充电费比汽油费省钱吧。他舍得花钱订报纸杂志,是为自己的精神充电。刚退休那阵,他看书看报时手边放一本新华字典,有难认的字,或意思不太明白的词语,他翻字典查阅。有一天眼睛老光了,手边多了一只放大镜,一把小剪刀,并备有一本小簿子和一支笔。他把喜欢的文章裁剪下来,写上报名与日期。

我老公在城里上班,单位也订报纸杂志,另有一些是报社、杂志社赠订或寄赠,写我父亲的通联地址寄到那里,让他先睹为快。老公周末回到小镇,看他时顺便拿走报纸杂志及信件,一大堆叠得整整齐齐,专门放在一只包装袋子里。不过有时会缺报,他跑到邮局反映情况,接待负责人连声打招呼,他反而有点不好意思。自此报纸倒不缺了,又会缺些杂志,投递员说也不知上游流程中哪个环节出了问题。

平常探望时,他们聊一些书报之类的事,我父亲会很开心,有不少话题。父亲虽算不上博览群书,可我看得他心之所想,那些见识、认知及判断力,并不比年轻人差。他饱满的精神状态,待人接物的祥和与善意,我想这得益于他爱好阅读和思考吧。

我和我的娘家房子早已拆迁了。父亲在居住地开垦了一片小菜园,他说离开了庄稼,却还了一片绿园,那是弥补割舍不掉的乡愁啊。小菜园一寸地,变一尺田,向上生长;一尺地变一丈园,绿满天地。果不其然,不多久菜园里布满青枝绿叶,有了鲜活的生活气息。

一垄一田,种着一当年季菜,满满当当的齐全。父亲爱这片田园,几乎天天不离菜地、花圃,老想着下一茬该种植什么品种了。他十分自信,有这方田园小天地,证明他深爱着、盼望着儿女们,哪一天来了,准会夸赞田园美丽,挑一把绿油油的蔬菜下锅,从田园到餐桌不稍几分钟时间,那鲜嫩美味可与山珍海味相媲美,便会开心到我们下一趟再来的时候。

我父亲有一个多子女的大家庭,他不愿意住小区,太局促。这里接地气,看得见春天泥土变得酥软了,田园里落满朝露与霞彩,闻听鸟啼和虫鸣,以及禾苗拔节的声音。

我的哥哥生于上世纪六十年代初,接着每隔二三年分别生下四个女儿,“奶末头”女儿是七十年代初出生的,等她长大赶上顶替最后一班车,成为新一代电力人。

我的父亲尽力让儿女们读书,改变人生和命运,除非孩子读不出来也没有办法。我哥哥家生养了两个孩子,其他家庭都是独生子女。现在我父亲的孙辈六人,全是大学生,有两个还是硕士毕业,也都爱读书。

我们家的读书故事还在继续。书香美,就是人生美。